

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项目名称）已由诏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和诏安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诏发改〔2022〕15号、诏发改〔2022〕27号和诏交程〔2022〕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已由诏安县交通运输局（批准机关名称）以诏交程〔2022〕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福建省海峡晒都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及银行贷款（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诏安县公路建设开发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共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共包含三个子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诏安县九侯山旅游公路工程：项目位于诏安县金星乡湖内村东侧，起点桩号K0+000位于九侯大道，与九侯大道成“T型”交叉，路线自南向北延伸，途径厚福寨设置连续曲线避开基本农田后，从宝树楼所在村庄及牛屎湖中间穿过，路线继续向北延伸在K2+370处新建中桥下穿厦深铁路后继续行进，在途径九侯山景区规划生态停车场后，到达本项目终点东坑尾村口，终点桩号K2+842.230，路线全长2.842km，均为新建；本项目总预算投资893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6444万元；

2.诏安县乡道新通线（Y486）（江滨路至新安大桥段）改建工程：项目位于诏安县南诏镇、深桥镇，是诏安县公路规划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路线起点桩号K0+000位于诏安县梅峰公园东北侧，设置路基过渡段与已建江滨路顺接，路线总体走向由南往北，下穿国道G228线（即国道G228与国道G324共线段）东溪大桥后沿东溪堤岸展线，经胡厝车至水溪村，终点桩号K2+425与县道X547线平交（新安大桥桥头），路线全长2.425公里，均为新建；本项目总概算投资11259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8236万元；

3.诏安县县道X545线金洋大道至诏平线路段公路工程（站前大道）（K2+159.921-K3+371.728段）：项目路线起于动车站前“环形道路”书香街东侧，起点桩号为K2+159.921。路线按规划站前大道线位布设，从起点往东北方向行进，途径长坑而后继续延伸至本项目终点西潭镇洋朝村，终点与X857线（诏平线）成“T”字型交叉，终点桩号为K3+371.728。路线全长1.212km,均为新建。本项目总概算投资14004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10083万元。项目最终投资额以诏安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

本项目共设置施工监理合同段1个，为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本次对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合同段进行招标。

建设地点：漳州市诏安县南诏镇、深桥镇、白洋乡、建设乡、西潭镇、金星乡。

本项目计划施工工期共18个月；本次招标监理服务期：自合同订立之日起至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以及提交完整的相关资料归档止（建设工期延长监理费用不予调整，缺陷责任期为交工验收合格后24个月。

本项目设置一级监理机构，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1个，驻地监理工程师办公室/个，并按照《福建省公路水运工程工地试验室管理办法》（试行）设置中心试验室，负责本施工合同段的施工监理，主要建设内容为共包含三个子项目，其中诏安县九侯山旅游公路工程主要建设路基、路面、桥涵、照明等工程；诏安县乡道新通线（Y486）（江滨路至新安大桥段）改建工程主要建设路基、路面、涵洞、交叉、照明、通信管道等工程；诏安县县道X545线金洋大道至诏平线路段公路工程（站前大道）（K2+159.921-K3+371.728段）主要建设路基、路面、涵洞、交叉、照明、通信管道等工程，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施工监理合同段服务内容表

监理标段	里程桩号	长度(km)	所辖施工合同段	主要工程内容	监理工作内容	备注
1	详见施工图纸	详见施工图纸	诏安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施工监理	具 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竣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以及提交完整的相关资料归档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监理企业资质资质，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为公路施工监理企业的，应进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s://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发布的信用考核定级为C级、D级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只能参投1个标段。每个投标人允许中1个标。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的公示结果为准。

（适用于省重点项目）在由福建省发改委、省重点办最近发布的福建省重点项目参建单位业绩信誉评价登记情况通报中被评为C、D级的企业，在有效期内不得参加投标。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中标候选人不得与同一标段已中标的施工单位为同一法人、相互隶属或隶属同一法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如本项目招标同时含有施工、监理标,则定标顺序依次为施工、监理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采用匿名方式报名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最新版)打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本次招标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2年12月5日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

5.3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请各投标人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正常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投标处理。如遇交易中心停电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按时开标、评标的,则开标日期改期,具体开标时间由招标人与交易中心协商确定后另行通知。

6.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合理低价法+信用分。

本招标项目信用分使用福建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普通国省道)监理从业单位及主要从业人员信用考核结果。从业单位及从业人员中标及信用结果最新适用情况以在“信用交通·福建”(<http://220.160.53.3:30050/gzwz/>)网站中“信用考核结果适用情况(动态更新)”栏目中更新公布的为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等媒体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诏安县公路建设开发公司
地址:诏安县南诏镇梅园北路22号
(交通局大院内)
邮政编码:363107
联系人:郑女士
电话:0596-3330488
传真:/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北大街57号12-01室
邮政编码:361000
联系人:小林、小罗
电话:17359653316
传真:/
电子邮箱:zbzj@ytxm.com

2022年11月11日